附件4-2:

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为全面贯彻国家对民办教育“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依法管理”的方针，建立促进民办教育的长效机制，加强呈贡区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的管理，最大限度的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昆明市突破性发展民办教育整体推进工作意见》、《呈贡新区管委会呈贡县人民政府关于突破性发展民办教育整体推进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2022年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共计下达179.33万元，其中2022年市级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169.54万元，区级资金9.79万元。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以提升呈贡区民办学校综合实力和教育教学水平为目标，全面提高民办学校办学实力、教育质量、管理水平、办学效益及辐射能力，更好的为呈贡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服务。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各项资金预算科学，资金到位率100%，资金已全部下拨或使用完毕，项目资金实际使用率100%。项目资金管理使用严格按照省市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及《昆明市呈贡区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执行，各项审批、付款程序规范、有序，确保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加强对民办学校项目资金的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立项充分考虑了工作实际，申报程序合规，手续完备，目标体系设置合理。全面规范财务管理，严格执行民办教育专项资金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无虚列、虚报冒领和挤占挪用的现象，票据规范、合法有效。财务信息公开透明，并在学校公示栏进行公示，主动接受师生和群众监督。区教育体育局定期对民办教育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对学校财务管理进行检查指导。

四、项目绩效情况

该项目精细测算成本，严格控制成本，达到节约财政资金的目标。按计划组织实施，完成质量较好。随着呈贡经济建设的发展，外来人口的增加，导致教育负担加重。民办教育在一定程度上分解了政府的教育负担，增加了教育供给方式的多样性和选择性，满足了社会不同层次的人对教育的需求。通过项目实施使办学优秀的民办学校得到部分财政资金的支持，用于改善民办学校的办学条件，为呈贡区域内的中小学生、学龄前儿童提供更多更好的教育资源和优越成长环境，促进了民办教育的均衡发展。

五、存在的问题

我局将进一步完善民办教育专项资金的各项管理制度，管好、用好、用足专项资金，为学校健康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为办新区人民满意的教育做出更大贡献。经查,不存在专项管理、资金分配、资金拨付、资金使用等方面的问题。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